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关于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第TA0215提案的答复

唐青凤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老窑水再生利用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衷心感谢您长期关注我市矿山生态与水资源保护工作，提案精准梳理我市老窑水污染突出风险，从生态修复、底数摸排、科研攻关、部门协同四个维度提出务实可行举措，贴合我市煤炭开采历史遗留治理实际，对我们完善老窑水全链条管控、推动废弃矿坑水资源化利用具有极强指导价值。结合我局职能，会同市生态环境局、市能源局、市科技局共同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当前我局老窑水相关治理工作开展情况

我市含煤面积占市域近五成，百年煤炭开采形成大面积采空区、废弃矿井，闭坑矿坑积水（老窑水）带来地下水串层、地表水发黄、酸性重金属污染等突出生态隐患，与您提案反映的南村河、涧河污染舆情问题高度契合。作为矿山地质环境主管部门，我局立足源头管控、全域摸排、生态修复三大核心职责，持续推进老窑水综合治理基础工作：

压实矿山主体修复责任，落实源头减水控污

严格执行“谁开采、谁修复，谁破坏、谁治理”法定原则，

压实在产、在建煤矿地质环境治理主体责任。所有煤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方案必须增设老空积水探查、井下疏水、采空区防渗章节，足额计提矿山生态修复基金，专项用于采空区封堵、巷道防渗、积水导排工程。对剩余服务年限不足十年、拟关闭矿井提前编制闭坑水文治理专项方案，提前规划老窑水疏导、矿硐封堵措施，从开采源头减少闭坑后积水积存规模。针对历史无主废弃小窑，纳入全域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库，逐年争取省级、中央生态修复资金实施封堵回填，切断老窑水外溢通道大同市人民....

分步开展老窑积水基础调查，完善矿山水文台账

依托全市矿山地质环境详细调查项目，分县域推进采空区、废弃矿坑水文地质普查。已完成泽州、阳城老窑集中片区积水范围、积水量、埋藏深度初步摸排，建立废弃矿井 “一坑一档”，标注积水风险点位。同步对接市能源局煤矿采掘资料、市生态环境局水质监测数据，打通地质空间与水质污染数据共享渠道，为全域老窑水治理提供底数支撑。

联动推进试点治理，探索资源化路径

依托我市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任务，配合相关部门落地泽州大箕、阳城老窑水治理试点，参与 “源头封堵 + 过程减量 + 末端治理” 模式落地，同步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项目中预留再生水灌溉、矿区绿化用水场景，尝试将达标老窑再生水用于矸石场降尘、山体植被补水，初步形成小范围回用示范晋城市人民。

一、常态化做好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治理

（一）压实矿山主体修复责任，落实源头减水控污

严格执行 “谁开采、谁修复，谁破坏、谁治理” 法定原则，

压实在产、在建煤矿地质环境治理主体责任。所有煤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方案必须增设老空积水探查、井下疏水、采空区防渗章节，足额计提矿山生态修复基金，支持专项用于采空区封堵、巷道防渗、积水导排工程。对剩余服务年限不足十年、拟关闭矿井提前编制闭坑水文治理专项方案，提前规划老窑水疏导、矿硐封堵措施，从开采源头减少闭坑后积水积存规模。

（二）强化全过程监管验收

加大矿山地质环境动态巡查频次，对未落实疏水、防渗措施的煤矿下达整改通知书，暂缓采矿权延续；矿井闭坑验收增设老窑水治理专项核查，积水疏导、矿硐封堵不达标的不予通过闭坑验收。对已完成修复工程建立3年管护期制度，定期核查封堵点位渗漏情况，防止老窑水复溢污染地表水体。

（三）强化矿井水资源保护循环利用

市能源局将督促煤矿煤矿企业切实做好矿井水保护和利用工作，指导企业结合矿区水文地质条件，优化开采接续布局，科学选择适合的开采工艺，最大限度降低煤炭开采对地下水资源的扰动。积极推广先进适用的矿井水处理工艺，持续提升矿井水利用效能。支持煤矿企业优化水处理与回用系统，扩大井下生产回用、矿区生态补水等利用规模，推动矿井水分质分级、就近高效利用，减少外排总量，实现矿井水资源化循环利用。

二、开展老窑水前期调查工作

目前，我局首先在阳城开展老窑水水文地质调查项目，各项野外调查及室内试验工作已基本完成，累计完成77处废弃矿矿界、现状煤矿矿界及阳城县集中水源地矢量化绘图，完成与16处老窑水点位的空间叠加分析，并分别形成对应专题图件；野外

调查共排查发现56处涌水点，已完成全部点位流量普查；完成物探勘察面积7.15km²；目前待水文地质调查报告及相应图件编制完成后，邀请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、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及相关专家对项目成果进行评审，为晋城市老窑水治理提供科学依据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联合市能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等职能部门，组织专业地质勘查单位开展全域老窑水专项调查。重点查清全市关闭、即将关闭煤矿采空区分布、积水面积、静储量、地下水补给径流条件，绘制老窑水风险分区图，形成全市老窑水文地质调查报告，建立标准化空间数据库。

三、开展老窑水研究工作

市科技局将持续加大老窑水高效处理、重金属回收等关键技术研发投入，深化产学研协同，加快科技成果转化，助力实现生态与经济效益双赢。主要开展以下工作：一是组织技术攻关与示范，支持企业、院所开展老窑水低成本治理与资源回收技术研发。二是强化产学研平台建设，联合高校、科研院所共建矿井水防控与利用创新平台，推动保水开采、水资源化等关键技术突破。三是推动成果转化与推广，引导先进水处理技术落地应用，提升非常规水源利用水平。

四、建立部门联动机制

（一）实施跨部门联合试点机制

按照“试点先行、总结推广”思路，选取阳城典型污染流域开展跨部门联合治理试点，定期召开联席调度会，统筹项目立项、资金拨付、施工监管、水质监测全流程，磨合协同流程，形成成熟工作模式向全市复制。

（二）强化资金与技术统筹保障

联合财政部门建立老窑水治理资金统筹渠道，整合矿山修复、水污染防治、科技攻关各类专项资金；建立专家库，常态化提供地质勘查、水处理、生态修复技术支撑，破解基层技术短板。

（三）分工协同开展专项监测

我局负责积水空间、水量、地质通道探查；市生态环境局同步配套开展水样采集、污染物检测，形成“地质底数+水质污染”成套调查成果，精准识别高污染、高突水风险点位，为分区分类治理提供数据支撑。

（四）建立动态更新台账

调查成果纳入全市自然资源一张图平台，每年结合煤矿关闭、新增采空情况动态更新，实现老窑水风险动态管控。

后续老窑水专项调查、试点项目推进等关键阶段，主动向您通报工作进展，诚邀您实地调研指导，持续吸纳宝贵建议，不断优化我市老窑水治理与再生利用工作。

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6年8月14日